

天人呈聲

天



挪亞與洪水 (十)

創世記第八章 1-5 節

蘇佐揚

壹：洪水漸退而地乾

這一段經文用許多不同的消極字句，表示洪水之後的情形。

- 一．水勢漸落（1 節）
- 二．淵源和天窗都閉塞（2 節）
- 三．天上大雨止住（2 節）
- 四．水從地上漸退（3 節）
- 五．水就漸消（3 節）
- 六．方舟停在亞拉臘山上（4 節）
- 七．水又漸消（5 節）
- 八．直至地上的水都乾了（7 節）
- 九．知道地上的水退了（11 節）
- 十．鴿子不再回來（12 節）
- 十一．地上的水都乾了（13 節）
- 十二．挪亞撤去方舟之蓋觀看（13 節）
- 十三．便見地面上乾了（13 節）
- 十四．地就都乾了（14 節）

洪水滅世是人類大悲劇，但神以後不再用同樣刑罰對付世界的罪人（八 21，九 11，15）。將來地球的毀滅，不用洪水卻是用火，那是更可怕的刑罰，「地和其上的物要被火燒盡」（彼後三 10）。洪水滅世只是使地球受虧損，但將來地球被火焚毀時，連天也受累，因為神為屬祂的人預備新天新地之故（彼後三 10-13）。

貳：神記念挪亞和方舟內一切動物

「記念」一詞在洪水之後出現，表示世界任何事情發生，神永遠坐在天上祂的寶座為王（詩廿九 10），有「洪水氾濫之時，耶和華坐著為王」之句。祂有一個完備的計劃，也有祂自己行動的時間表。

「記念」，並非神在洪水期間把挪亞「忘記」，現在卻把他們想起來，乃是說在這洪水的 370 日之內，神不需要與挪亞說話，直到刑罰當時犯罪的人類完畢，神按照祂的計劃再「憐憫」挪亞，吩咐他出方舟，正如祂從前憐憫他，吩咐他造方舟及進方舟一樣。

神不但記念挪亞，祂以後也記念亞伯拉罕（十九 29），為亞伯拉罕的緣故，愛屋及烏，神也拯救羅得。

神也記念祂與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立的約（出二 24），所以向他們的後裔施拯救（利廿六 42 則將三列祖次序倒列）。

所羅門在獻殿時，求神記念祂向大衛所施的慈愛（代下六 42）詩人則求神記念大衛所受的一切苦難（詩一三二 1）。

大衛作詩時則謂，他幾次流離，神都記數（詩五六 8，原文為「說出來」），表示神記念大衛的痛苦。

在神面前，還有「記念冊」，記錄那敬畏耶和華思念祂名的人（瑪三 16，賽六五 6，可能即啟示錄的生命冊，啟二十 12）。

祂不能忘記我們，正如婦人不能忘記她那吃奶的嬰孩（賽四九 15）。

但神也記念人們的罪，予以刑罰（耶十四 10）。

「記念」一詞，原文為 **זָכַר**，這裡是首次出現，這字原意為「印」，「銘刻」，「登記」，當然在天上是由天使去負責此事，今天父神也一樣的會記念我們，我們的掛慮實為多餘。

參：神叫風吹地，水勢漸落

「神以風為使者」(詩二零四 4，來一 7)，但風字在希伯來文與「靈」同字，一章 2 節，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然後開始創造與復造的大工。當以色列人後來出埃及時，面對紅海，神使「大東風」使海水一夜退去，紅海變成乾地(出十四 21)。照樣神用風(實即聖靈的大能)吹地，使洪水漸退。

後來以色列人在曠野要求食肉，祂也使風颳起，把無數的鵝鶉聚集在以色列人營的四周(民十一 31)。箴言說「神聚風在掌握中」(箴三十四)，表示風聽祂的命令，為祂服務。

主耶穌在世時，風和海也聽從祂，其理相同(可四 41)。

神也利用風為攻擊性武器。當以色列出埃及時，神不止叫大東風吹乾紅海，使他們橫過紅海，當埃及軍兵也試著去下紅海之時，神也吩咐大風，使海水復合，把埃及軍兵都淹沒在海中(出十五 10)。在啟示錄也描寫主耶穌再來時，神吩咐天使執掌地上四方的風(啟七 1)，其中當然有軍事的「最高秘密」，用以攻擊敵人。

現在的颶風也是神教訓人們的一種工具無疑。

肆：天上水與地下水都停止，方舟停在亞拉臘山上

第 2 節是依照希伯來人的宇宙觀而描寫的，「淵源和天上的窗戶，都閉塞了，天上的大雨也止住了」。這和洪水來臨時所說的剛好相反(七 11)。有人相信上列這種雨水停止的情形是在七章 24 節水勢在地上 150 天之後，但亦有人相信是在下雨 40 天之後(七 12)。看上下文的口氣，則第一說較合理，即雨下了 40 天之後，

天仍有微雨，地上水仍上湧，等到 150 天之後，才完全停止。

水的進退似乎分三階段：

一、水勢浩大，在地上水漲共 150 天(七 24)

二、天上水與地上水源停止(八 2)

三、地上洪水漸退(八 3)

洪水在 150 天內消退，但方舟並不隨著洪水由高處下降，卻「降落」在萬多呎的亞拉臘山上，表示洪水淹沒該中東地區的可怕情況，水位高到萬呎以上，但方舟降落在亞拉臘山上，絕非偶然，是另一神蹟，即神安排方舟在水位上升時，一直沿著亞拉臘山的方舟上升，然後升到亞拉臘山之上，等到洪水下退之時，方舟剛好停在山上而不隨水勢下退。方舟停在亞拉臘山上之後，「水又漸消」，使該區所能看見的諸山都露出來，其中也需時兩個多月，水才完全退去。

伍：方舟停在何處

亞拉臘山(ARARAT)是聖經首次題及的山名，但這山並不在猶太境內，所以與以色列人未有任何關係。聖經還有三次題及亞拉臘山，表示是一個地區名，即列王記下十九章 37 節和以賽亞書卅七章 38 節，耶利米書五十一章 27 節，表示「亞拉臘」在中東是人所共知的地名，該處有高山，亦為人所共知，而且是一個真實存在的山。

根據原文第 4 節末句是這樣說的，「方舟停在亞拉臘的群山上」，山字是多數，而山無名，只是說在亞拉臘地區中，神讓方舟

停在亞拉臘的群山之上，並非在一個山上，使人人可以遠遠的望得見，乃是在群山之中，可能不容易使人找得到。

亞拉臘群山中有一山較高，其一為 16254 呎，另一為 12284 呎。這兩山可稱為「姊妹山」或「親家山」，遙遙相對。有人相信方舟停在此兩山中之一的「山頂」，但方舟可能停在二山之中的「高原」上。歷史上不少「方舟探險家」均謂此二山形勢雄壯，美麗。因說二山均在古時亞美尼亞人地區，亞美尼亞人傳說山上有「神」（或即天使）看守，不讓俗人走近云。

神讓方舟降落在亞拉臘群山之中，後人雖然企圖尋找方舟，但幾十年來一直枉費心機，無法找到。其實挪亞方舟停在山上後，至今已有數千年歷史，在千年時間中，世事變化無窮，即使有人謂找到，也難使人置信。我們今天所需要而尋找的，預表耶穌的「方舟」，乃是方舟預表的「耶穌」。

陸：亞拉臘與亞拉臘山

「亞拉臘」(ARARAT)在地理上是屬於後來的亞美尼亞 (ARMENIA) 人聚居之處。古時亞述人稱為「烏拉都」(URARTU) 在今伊朗，土耳其及俄國三國交界處。烏拉都在古時的地位十分重要，亞述帝國強大時，曾將領土擴張至烏拉都境內，聖經地圖 1 的大圖（米所波大米與迦南地圖）右邊可以找到亞拉臘山及亞美尼亞之名。在地圖 4 之上則有亞美尼亞，即亞拉臘國等字。在較精細的列祖地圖（歐美聖經辭典或聖經後面所附錄的地圖）則在亞美尼亞地圖列出兩個「湖」的名稱，西邊的為「凡湖」(LAKE

VAN) (見本書第二集 262 條，希底結河簡介)。東邊有「烏米亞湖」(URMIAH) (中文聖經地圖 4 上亞米尼亞即亞拉臘國一行字，而下的左邊為「凡湖」，右邊「烏米亞湖」)。方舟則可能降落在兩湖中間的群山之中（聖經地圖在該處畫了一條南北行的山脈）。

列王紀下十九章 37 節和以賽亞書卅七章 38 節所記載的是同一史實，謂當時的亞述王西拿基立被兩位王子謀殺，時為紀元前 681 年，該兩位王子隨即逃往亞拉臘地，可能是逃往亞米尼亞國境內，亞述政府無權把他們通緝歸案，可見亞拉臘在這時為逃犯隱居之處。

至於耶利米書五十一章 27-28 節再題及亞拉臘時，都與米尼國，亞實基拿國及瑪代國相題並論，他們都是促使巴比倫國滅亡的外國勢力，証明當時(紀元前六世紀)亞拉臘國已成為強國了。

亞拉臘群山風景優美，天氣清涼，水源充足，為希底結河上游發源地之一，亦為世界的中心。挪亞的三子既為新人類的始祖，則人們由該向東西南北散居實為最理想的地點（見第十章）。

天
人
幽
默

長大後

佚名

主日崇拜散會後，小明突然對母親說：「媽咪，長大後我要做牧師。」

「很好，但為什麼你會有這個想法呢？」

「反正我每主日都要返教會，站在講台上總比坐在台下威風得多。」

第二段：先知書的內容

歸國小先知書之三

拾貳：瑪拉基書（最後先知）

蘇佐揚

一、時間：紀元前四四零年

二、地點：猶大省

三、作者：瑪拉基 Malachi，意即「我的使者」，可能是一個筆名，與今日傳道人時常用的「神的僕人」等自稱相同。使者二字，與中文常譯「天使」一字同，使者原音為「瑪勒」。所以瑪拉基可稱為世上雖無名卻帶著天上的榮耀者。猶大註經家認為他就是文士以斯拉用筆名寫成這書，這很有可能，因為本書所責備的罪惡與以斯拉正同。

還有，他認為祭司是「萬軍之耶和華的使者」（二 7），此句可譯為「萬軍之耶和華的瑪勒」，可能他本身是利未人，熟悉眾祭司的生活內幕。但當時的祭司雖有天使的榮耀身份，行動卻是恥辱（三 1~9）。

瑪拉基預言先鋒施洗約翰時，亦稱之為「瑪拉基」，我的使者（三 1 上）。

對於基督，他稱之為「立約的使者」（三 1 下），他似乎對「使者」一詞，深感興趣，亦深以為榮。

他是舊約時代最後的先知，所以他的信息是十分重要，當時在重建聖殿之後七十六年，尼希米回國重建聖城之後十七年（尼 二 17；六 15），猶大人第二、三代對於神過去的恩愛所知甚少，所以尼希米與以斯拉進行宗教改革，猶大人又有一次復興。但不久猶大人靈性又趨冷落，連祭司們也同流合污。當納的十分之一普遍地忽略，與外邦人通婚變為時髦，所以神興起瑪拉基作劇烈

的責備。他與尼希米、以斯拉同工，正如哈該、撒迦利亞、所羅巴伯和約書亞同工一般（見哈該書）。一章 8 節所題的「省長制度」，證明他是波斯朝代的人物，該省長可能是尼希米（尼 五 14）。

瑪拉基是一個勇敢的發言人，他有滿腔的熱誠，忘了自己，滿足神心，對所託使命至為盡忠。

四、地位：本書因為是舊約最後的一本書，又是先知書最後的一卷，它的地位自然是特殊而重要。若將本書與創世記作比較，是甚有意義的。創世記記錄神在世界開始時的行動，瑪拉基書是記錄神在舊約時代最後的啟示。創世記末章末節是「一副棺材」（五十 26），瑪拉基書最後一節是普通的咒詛（四 6）。「創」記錄歷史上第一個人出現，「瑪」則預言第二個人的將臨（三 1）。「創」記錄的神制定一夫一妻制，「瑪」加強此制度的重要性（二 15）。「創」題及「天上的窗戶」被打開，傾下災禍（七 11），「瑪」卻題及「天上的窗戶」，將傾下福氣（三 10）。

對於新約與最後的一卷啟示錄也有比較之處。「瑪」洩漏天機，謂有記念冊在神面前（三 16）。「啟」謂神有生命冊記錄信徒的事跡（廿 12）。「瑪」題及「公義的日頭的光線，有醫治之能」（四 2），「啟」題及生命樹的果子乃為醫治萬民（廿二 2）。

本書三章 1 節曾被主耶穌引用，「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豫備道路」（太十一 10），又引用四章 5 的話說：「這人就是那應當來的以利亞」（太十一 14）。該處所指，均預言施洗約翰的出現。可見本書在主耶穌心目中，佔有何等重要的地位。

本書與新約馬太福音之間相距約四百年，這四百年是神啟示的靜止時期，因此本書便成為舊約最後的著作，在猶大人心中當然十分被重視。

五、主題：本書主題為「宗教復興的挑戰」。當時猶大人的靈性普遍退後，他們所犯的罪大概分為四方面：

- 1、宗教方面，褻瀆神，忘記神的愛（二 2）。
- 2、社會方面，行為詭詐，欺壓孤寡（三 5）。
- 3、道德方面，休妻，與外邦女子通婚（二 11、14）。
- 4、物質方面，不納十分之一，搶奪神物（三 8~10）。

瑪拉基以問答式的文筆寫出神與人們的辯論，以揭露猶大人種種罪行。因此「你們說」這一句子曾用過十二次之多（一 2，6、7 節兩次、12、13，二 14、17，三 7、8、13、14）。他們所說的話卻傷了耶和華神的心，所以耶和華必須證明他們的錯誤，同時顯出神的正義。

「萬軍之耶和華」一詞，正如哈該書和撒迦利亞書一樣，用過廿四次之多（一 4、6、8~11、13、14，二 2、4、7、8、12、16，三 1、5、7、10~12、14、17，四 1、3）。其用意是藉著萬軍之耶和華的威嚴，警惕猶大人必須像軍隊一樣對耶和華絕對服從，否則不能蒙福。

「被尊為大」一語，在第一章曾用過三次（一 5、11）。此語表示神被尊為大，是人們蒙福的源頭，神獲得應得的尊敬，人們的靈性才會有真正的復興。

六、分段：本書很自然分為三大段。

- 1、神過去的恩愛（一 1~5）。
- 2、祭司與百姓現在的罪行（一 6~二 17）。
- 3、以色列未來的盼望（三~四）。

七、信息：

1、本書起頭最引人注意的信息是「耶和華的答辯」。以色列人對神有八個質詢，其問題及神的答辯如下：

①神愛的問題。

你們卻說：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一 2）？

神的答辯：我卻愛雅各（不愛長子以掃），而且拆毀以東地（一 2~4）。舊約聖經不像一般人所講，只顯出神的公義，其實神是一條愛的線索，貫通在全部舊約和以色列歷史中。

②敬神問題。

你們卻說：我們在何事上藐視你的名呢（一 6 下）？這是觸犯十誡中第三誡的罪行。

神的答辯：你們將污穢的食物獻在神聖的壇上（一 7 上）。

③獻祭問題。

你們且說：我們在何事上污穢你呢（一 7 中）？

神的答辯：你們獻上有殘疾的祭物，侮辱神的完全（一 8、13~14）。

④宗教問題。

你們（獻祭而不蒙福）還說：這是為什麼呢（二 14）？

神的答辯：因你們以詭詐和強暴待妻子（一 14~16）。

⑤言論問題。

你們還說：我們在何事上煩瑣神呢（煩瑣的新式譯法可譯為「使之頭痛」）（二 17 上）？

神的答辯：以不正確的話，顛倒是非，侮辱神的正義（二 17 下）。

⑥悔改問題。

你們卻問說：我們如何纔是轉向呢（三 7）？

神的答辯：你們竟奪取我…答辯未完，以色列人即反

駁而發第七問。注意原文無「的供物」三字(三 10)。

⑦納十分之一問題。

你們卻說：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三 8)？

神的答辯：不納當納的十分之一(三 8)。不納即偷。

是「納」，不是「捐」。「納」像納稅的納，不納即犯法。「捐」是自由，不限數量。十分之一應完全交與教會或教會團體，為主使用，至於行善的捐款，不應在此十分之一之內。

⑧事奉神的問題。

你們還說：我們用甚麼話頂撞了你呢(三 13)？

神的答辯：輕視事奉神的責任(三 14、15)。但事奉神的人終必蒙福(三 16、17)，他一切的事奉，均有紀錄。

2、第二個信息是「斥責祭司的罪行」。他們的罪行如下：

- ①不敬畏神(一 6)。
- ②奉獻污物(一 7~8、12~14)。
- ③不榮耀神(二 1~2)。
- ④偏離正道(二 8、9)。
- ⑤使人跌倒(二 8)。

他們犯罪的結果有：

- ①被神咒詛(一 14，二 2)。
- ②被神除滅(二 3)。
- ③被人藐視(二 9)。

祭司為聖品人，應有聖潔的行為和生活，但有如此下場誠然使人嘆息。這是今日為神僕人者的鑑戒！我們怎能不謹慎？

3、第三個信息是「揭露百姓的罪行」。罪惡是常被抄襲的，祭司犯罪，眾百姓也照樣而行。他們的罪行如下：

- ①以詭詐對弟兄(二 10)，在社會上。
- ②娶外邦女子為妻(二 11)，在家庭中。
- ③虐待妻子(二 13~16)，在家庭中。
- ④偏離神道(三 7)，在宗教上。
- ⑤不納十分之一(三 8~10)，悖逆耶和華(二 17，三 13~15)。

這些罪行的結果如下：①獻祭不蒙悅納(二 13)。

②生活受咒詛(三 9)。

③農作物被毀(三 11)。

在第三個信息中。神不斷顯示祂的屬性和祂對百姓靈性的要求：

- ①神是聖潔的，也喜愛祂的百姓聖潔(二 11)。
- ②神是公義的，不喜愛祂的百姓行事詭詐(二 14~16)。
- ③神是不改變的(即誠實的)，也喜愛祂的百姓誠實(三 5~6，雅一 17；來十三 8)。
- ④神是慈愛的，也要求祂僕人和百姓記念祂的愛(一 2)，悔改自己的罪(二 16 節下)，回頭歸向神(二 6，三 7)，和敬畏事奉祂(三 16)，愛祂。

4、第四個信息是「以色列未來的盼望」。本書對於以色列的未來，有一連串的預言，其中有些在基督首次來世時已經應驗的，有些仍要等到基督再來時。

- ①先鋒施洗約翰的來臨(三 1；太十一 10；可一 2)。
- ②基督進入聖殿(三 1；太廿一 12)。
- ③神的餘民分散在萬國，必得歸國(三 16~18)。
- ④神審判的日子必來到，指基督再來施行審判時(四 1)。
- ⑤基督再來時，屬神的百姓不受害，可能指被提在空中逃避大災難而言(四 2~3)。
- ⑥以利亞再來，指施洗約翰傳道(太十一 10)，亦指啟示

錄十一章 3 節，穿毛衣的傳道人之一（四 5、6）。

本書曾題及「主日」或「那日」有五次之多（三 2、17，四 1、3、5），均指基督再來的日子而言，祂要來對仇敵施行審判和對選民施行拯救，這就是猶大人最大的盼望。

本書最後的結論是後顧摩西和前瞻以利亞（四 4~6）。摩西是律法的代表，以利亞是先知的代表，這兩人在黑門山顯現於主耶穌登山顯像的時候（太十七 3），也可能就是在大災難期間穿毛衣傳道一千二百六十天的兩個見證人（啟十一 3、6），他們叫天不下雨是以利亞的權威，叫水變血是摩西的工作（參王上十七 1；出七 20）。律法與先知在未來的一段時期（教會時期），將集中於那要來的一位身上，祂就是律法和先知的中心（路廿四 27、44；約一 17；太五 17，七 12）。

瑪拉基書與馬太福音之間約有四百年，在此靜止期間，神的啟示停止，但仍有書卷問世，被稱為「次經」及「偽經」。

八、金句：一 5，二 5~7，三 6、10、16，四 2。

九、難字：

- 1、癩音卻靴切，陽平，CHUE。粵音下平。一 8。腳有殘疾。
- 2、瞻音占，不音膽，CHAN。二 9。看人情辦事也。粵音占，CHIM，瞻徇情面，
- 3、鹼音揀，CHIEN。三 2。與肥皂同有去污之功能。

靈感心聲

茶泡在滾水中，其味始出；
鹽在湯水中，湯水始有味，但鹽已消失，
基督徒在人叢中，使人蒙福，自己隱而不現。

Devotion

A LIVING SACRIFICE

Fernando C. Lua (Philippines)

“Therefore, I urge you, brothers, in view of God’s mercy, to offer your bodies as living sacrifices, holy and pleasing to God – this is your spiritual act of worship.” *Romans 12:1*

God has been so good to us. He has wonderful plans for us. It is now dependent on us knowing His plans and living a life of obedience to Him. Our obedience to God is our response to what God has done for us and for all men through Jesus. Our motive is gratitude for God’s goodness as revealed through Christ.

This is to say that all truly Christian moral endeavor is God-centered. God is the force behind our actions. Our obedience is not done for our own enhancement, or out of a selfish motivation that we will be lifted up above others. It is not done so that God will be obliged to bless us because we have done good as compared to the Santa Claus mentality that you’d better be good in order to receive what you wish for.

As the Apostle Paul now exhorts us – “in view of God’s mercy,” we are to offer our bodies as living sacrifices, holy and pleasing to God as an act of worship. “In view of God’s mercy” refers to all that God has done for us which in the book of Romans refers to His making us righteous through Jesus’ death on the cross. He forgave us our sins and gave us a new life to live.

Now, in light of all these, it is but proper for us, as a token of gratitude, to now offer our whole life to Him. It is just like a “sacrifice”

as it was done in the Old Testament. There the whole animal was burnt up or consumed, signifying that we are to totally surrender everything to God (our body, mind, soul). God already owns us by creation and redemption. But what great joy will there be when God sees us voluntarily surrendering our lives to Him.

This is significant in that the Apostle Paul also says that we are to offer unto God not just living but holy and well-pleasing sacrifices. We are not only set apart for God's use but we now have the obligation to strive to be and do what is in accord with His character.

As we constantly offer ourselves in all concrete living as a sacrifice to God, it becomes our "reasonable" or "spiritual" worship. For true worship includes the giving of our whole-hearted commitment to obey God, not just doing the action or the ritual of worship itself. To God, a worship offered unto Him that is just a lip service without the heart is detestable, as both the prophets Isaiah and Amos reiterate (Isa. 1:10-17; Amos 5:21-24). God wants nothing less than our total surrender to Him.

This section of Romans, from chapters 12-15 shows us the kind of lifestyle God desires us to live. God wants us to be a united people, a people showing love and care for each other, and understanding each others' weaknesses. The Christian community that God envisions for today is one characterized by harmony. It is to be a mini-version of the heavenly life itself.

The question now for each of us is this: Are we living in such a way that we are fully dedicated to obeying God? Are we experiencing the heavenly life here on earth as we commit ourselves to doing God's will?

原文
解經

天國是要努力擠進去的

(馬太福音十一章 7-15 節)

蘇佐揚

從施洗約翰到如今，天國是被人努力擠進去的，努力擠的人就得著了。(12 節原文)

律法和先知，到約翰為止，從此神國的福音傳開了，人人都努力擠進去。(路加福音十六章 16 節原文)

中文譯為「努力進入的」一語，原文只有一個字，那字可解作「被動式」或「自動式」。ΒΙΑΖΟΜΑΙ^①，意即「被努力擠進去」或「自動努力擠進去，而不落人後」。這字的字根為 ΒΙΑ^②，即意「強力」，此字在使徒行傳五章 26 節譯為「強暴」。它的形容詞 ΒΙΑΙΟΣ^③在使徒行傳二章 2 節譯為「大風」的「大」字，實應譯為「暴風」。

耶穌說：凡努力「擠的人」，就得著了。「擠的人」原文是 ΒΙΑΣΤΗΣ^④，也是指著用「強力」的人。中文譯為「努力」似乎太輕。

由施洗約翰起，人們已準備要相信耶穌為彌賽亞，他們已經決定走出「猶太教」的勢力，走進「基督」裏面，準備忍受逼迫，脫離舊約那不完全的、有遺傳的、錯誤的、屬律法的「國度」，加入新的、完全的、屬乎真理的、屬靈的「天國」裏了。這是需要「擠」的，而不僅是努力。看見過人們逃難時如何擠上一輛逃難的車廂的人，便明白「擠」的意味了。

今天專心跟從主、誠心愛主、忠心事奉主的基督徒，也需要「擠」。藉著神的力量，我們要「逃難」，逃避屬世力量的纏繞，逃離罪惡的引誘，逃避物質的迷惑，用強大的力量擠到主裏面去，與主心靈合一。

① βιάζομαι ② βία ③ βίαιος ④ βιαστής

主行海面·彼得行水面

(馬太福音十四章 22-33 節)

夜裏四更天，耶穌在「海面」上走，往門徒那裏去；門徒看見祂在海面上走，就驚慌了，說是個鬼怪，便害怕，喊叫起來。耶穌連忙對他們說：你們放心，是我，不要怕！彼得說：主，如果你是你，請叫我從「水面」上走到你那裏去。

只因見風甚大，就害怕，將要沉下去，便喊著說：主阿，救我！（25-28，30 節）

耶穌是行走在「海面」上，祂是天地海的創造主宰，祂也有權柄平風靜浪。彼得只要求行走在「水面」上，可是連水面他都不能控制，竟然因風甚大而要沉下去。許多基督徒只過著「水」的生活，可是並沒有平安。靈命長進的基督徒乃是過著「海」的生活，在主裏享受無窮的恩惠。

「沉下去」原文是 KATAPONTIZŌ^①，由 KATA（向下）與 PONTIZŌ（沉字與本都彼拉多之本都同一字源）二字合成。後來主耶穌伸手拉住他，「拉住」二字原文是 EPILAMBÁNŌ^②，由 EPI（向上）與 LAMBANŌ（取）二字合成。

彼得是向下沉，主耶穌卻是向上拉。許多基督徒過著因為無信心而下沉的生活，但主耶穌時常救護我們，把我們向上拉，使我們過著在船上的平安生活。因為主耶穌和我們一同在船中，風浪便平靜了。那船是在「海中」的（24 節），風與浪預表從魔鬼與世界而來的苦難，可是一切苦難是必然有的，主耶穌在祂永恆的山上時常注視著我們，隨時準備救護：我們脫離風浪與下沉的痛苦，只要我們有信心（31 節），人生與人生之船便不會沉了。

① καταποντίζω ② ἐπιλαμβάνω

難民

香港蘇美靈

根據聯合國 2008 年中的統計，全球難民達二千數百萬之多，他們現在滯留在其他國家。可是這數字只包括因為政治原因被迫逃離家園的人。事實上，在上一世紀，難民的定義也是指那些由於戰爭而逃難的人，即使是生長在香港的人，大多都聽過長輩述說二次大戰時逃難的情況，而香港發展成為大城市多是戰後由內地大批難民湧入所創造的奇蹟。

可是到了廿世紀後期，難民的定義有了更多的解釋，除了政治原因，還加了「經濟難民」和「環境難民」，前者是由於經濟原因自願離開本國往別國生活，後者則始於 70 年代之後。由於種種環境因素，被迫離開本土本鄉；事實上，從聖經中，我們不難找到各種「難民」的遭遇和故事。人類始祖犯罪後被驅逐出境，不能住在神所預備的伊甸園，可以說得上是難民了，因為他們要在佈滿荊棘蒺藜的土地上汗流滿面才能餬口。沒有人喜歡逃難，因為要離開本身熟識的環境到一個陌生地方，要寄人籬下，受人欺負和遭受歧視，也未必能夠找到合適的工作。

一、政治難民

綜觀人類歷史，國與國的戰事似乎是無日無之，聖經首次記載因戰爭而被俘虜去別國的是在創世記十四章的四王與五王之戰。四王把所多瑪和蛾摩拉所有的財物並一切的糧食都擄去了，又把亞伯蘭的姪兒羅得和他一切都擄掠去了（創十四 11-12），羅得成為第一批「戰俘」，結果要勞煩亞伯蘭去把他拯救出來（創十五 15-16）。可以推測當時因為戰爭，平民百姓要逃離家園往異域

避難，成為「政治難民」。雖然當時世界人口不多，但看創世記十章和十一章便知道，挪亞三子的後裔各隨他們的支派立國，在地方分為邦國。古今亦然，為了土地，資源、水、井、財物、甚至女人等等，戰爭到今天都沒有停止。

聖經中的政治難民包括大衛逃避掃羅王追殺時，曾到非利士人迦特王亞吉那裡（撒廿七 2），因為他說「必有一日我死在掃羅手裡，不如逃奔非利士地去。」結果他帶著跟隨他的六百人，投奔亞吉王，在該地住了一年零四個月。而神的選民雖然多年受到神差遣先知教導他們要專一的敬拜和事奉真神，他們卻殺害先知，悖逆神，隨從他們的諸王，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結果以色列十支派先被亞述人征服擄了去（王下十七 6）。猶大二支派不久也步其後塵，被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俘虜去了巴比倫（王下廿四 14）。除了這些大規模的遷徙之外，以色列人經常遭受外邦人（包括亞蘭人，非利士人）入侵國境，也與他們作戰，不少人也被擄去。例如王下五章記載亞蘭王的元帥乃慢患上大痲瘋，結果是一個被他們從以色列國擄去的小女子向女主人建議「巴不得我主人去見撒瑪利亞的先知，必能治好他的大痲瘋」（王下五 3），證明不少無辜的以色列人因戰爭被擄往異國，不能自由回國。

新約記載最著名的政治難民應該是約瑟，馬利亞和出生不久的耶穌。基督降生目的是要拯救罪人，可是祂卻先要嘗嘗身為難民的滋味，因為希律王的追殺，被迫舉家逃往埃及暫避。魔鬼的目的是要先下手為強，藉希律的詭計剷除耶穌，但神的旨意不能被魔鬼破壞。神讓約瑟家有一條「安全通道」，可以暫時逃離希律的魔掌。

二、經濟難民

上一世紀八十年代由於全球經濟一體化和其他多種因素，經濟和政治專家發現除了政治難民之外，不少人因為國內經濟越來越差，收入遠遠不能提供生活上的需要，以致要離開本國，到其他國家謀生。不少跨國公司在第三世界國家雖然名義上投資該國，但所得的利潤只是富了投資者，本國人民的收入有減無增，並未能帶動本土經濟。不難發現歐美各國大財團和跨國企業利潤倍增，形成貧者越貧，富者越富。所謂堅尼系數自 1945 年大戰以後，直線上升，2008 年的統計數字顯示全球 2% 的人擁有 50% 的財富。

所以很多非洲國家年青力壯的人都蜂擁到歐洲各地，首當其衝的是西班牙屬土的非洲北岸的加那利群島(Canary Islands)，而不少亞洲和中南美洲人湧去北美。而自從東歐開放以來，他們又湧入西歐尋找機會。由於資訊全球化的影響，多少人千方百計偷渡去其他國家實現他們的天堂夢。

事實上，經濟難民並非什麼新興名詞，在大衛時代，猶大伯利恆的以利米勒一家四口，由於所居住的伯利恆遭遇飢荒，要往摩押地去寄居（得一 1）。他們在本國無以為生，在任何地方發生飢荒都會有人因飢餓而喪命，與其在家等死，不如往外邦地方尋找機會，或者別人伸出同情之手，可以保存性命。拿俄米結果喪夫喪子，只剩下媳婦路得，去也空空，回也空空，怪不得拿俄米要別人稱她為瑪拉（苦的意思）。可以想像在古時有不少人因為生活遇到困難被迫離開本國，可是亞伯拉罕雖然也是由於迦南地有飢荒，但他卻是富戶，非因經濟原因下埃及。而雅各一家七十人往埃及也是因為飢荒，但他們即使有錢卻難在本國買到糧食。

三、環境難民

到了七十年代，由於各國關注環境問題，專家提出警告，若我們繼續目前的生活方式，這地球有限的資源未必能夠支持下去。但在數十年前，全球人口只有卅多億，問題未到極為嚴重的程度，又由於 80 年代經濟發展甚速，人人都希望改善生活環境，追求更多物質享受，視專家的警告為危言聳聽，可是不久卻發生驚人的環境意外。例如 1984 年在印度波保爾(Bhopal)化工廠意外，導致數以千計的無辜居民喪命，土地受到破壞，又 1986 年烏克蘭基輔切爾諾貝核電廠爆炸事件，至少有二百萬人受影響，禍及數代的人，該地區已成為「鬼城」，不能居住。還有 2004 年的世紀大海嘯，多少大城小鎮突然「消失」了。此外，非洲不少地區內戰綿綿，造成土地沙漠化，不能再耕種了。

全球有卅多個島國，大多集中在太平洋，已知有些島嶼每年被海水「入侵」以致土地不適宜人類繼續居住，居民被迫遷徙其他小島或在澳洲購買土地「寄居」。據估計，不少島國不必由於內戰或飢荒而「亡國」，自我消滅。這都是由於全球暖化所造成的，而暖化的主因是工業和新興經濟體系大量排放溫室氣體之故。

據預測，未來數十年會有更多人成為「環境難民」，由於環境改變引致地土不能維持人類的的生活。踏入二十一世紀，各地的水災不再是五十年一遇或百年一遇的了，乃是一年比一年更為嚴重。而且不限於窮國，連先進國家也不能幸免。

四、蒙恩難民

自從罪入了世界之後，亞當的子孫無一不被罪所纏繞，到了挪亞時代，創世記第六章 5 節記載：「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

終日所思想的盡都是惡。」神觀看世界，見是敗壞了，凡有血氣的人，在地上都敗壞了行為（創六 12），以致神要毀滅他們。第七章記載神如何用洪水毀滅地上所有生命，但神卻憐憫挪亞一家，預先吩咐他造一隻方舟，堪稱為「救恩號」，可以容納神要保存的活物在內，讓挪亞一家可以免受洪水的災害。他們可算是蒙恩的難民，因為要避開一場災禍而要離開家園，但這災並非由於環境問題所引致的，有別於今天世界各地發生的水災，神恩待他們，保存他們的性命。可是到了創世記十八章 20 節：「所多瑪和蛾摩拉的罪惡甚重，聲聞於我。」當時的人並未因為多年前神用洪水毀滅當時的罪人受到警剔，他們仍不斷犯罪得罪神，以致神要用硫磺與火剿滅這二城內的人。然而神要恩待羅得一家，派天使催迫他們逃命，結果只有羅得和他的兩個女兒獲救，他們也是蒙恩的難民，雖然羅得的妻子和兩個女婿也有機會獲救，可是他們卻自取滅亡。

其實今天我們雖然並非政治難民，也非經濟難民或環境難民，我們都是蒙恩的難民，因為我們現正居住在魔鬼險要的領土上，這世界並非我們的永久家鄉，我們只不過是寄居在這裡，過短暫的幾十年，我們得以認識耶穌，成為神的兒女，我們應羨慕的是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來十一 13-16），彼得後書三章 12 說：「切切仰望神的日子來到，在那日天被火燒就銷化了，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鎔化。」神早已發出了預告，這世界不會永遠存在的，神也提供一個安全網，讓我們逃避永遠的火。耶穌說在挪亞的時代如何，今天也如何，若我們記得自己不過是一個蒙恩的難民，我們還未到時候被放在亞伯拉罕的懷中，但我們已安穩在主的手中，我們怎會把目光和一生的精力放在地上的事、為世事所纏繞、為今生的事掛慮、為金錢營營役役、追求名譽和權力呢？何不仰望神，盡好管家的職責完成神交托我們的工作呢？

健全的屬靈生活	不健全的屬靈生活
勤於祈禱	怠於祈禱
讀經津津有味	讀經乏而無味
完全信靠	憂慮多疑
愛主勝於一切	愛世物過於愛主
抵抗恨惡罪惡	與罪暗中妥協
凡事榮耀父神	凡事只求自己的榮耀
滿有平安	多感煩惱忐忑不安
凡事謝恩	常發怨言
常喜樂歌頌	易急躁發怒
多為別人打算	多為自己打算
凡事討神喜悅	凡事討人喜悅
心中思念屬靈的事物	心中貪戀地上的事物
多說建立人、造就人的話	常說批評、論斷的話
歡喜為主作見證	失掉作見證的能力
樂意為聖工奉獻錢財	吝嗇金錢不願奉獻
見別人得好處就喜樂	見別人有好處就嫉妒
見人受苦「莫」不關心	見人受苦「漠」不關心
樂意饒恕人	不肯饒恕人
注重德行	注重衣飾
喜歡親近敬虔的人	喜歡親近世俗的朋友
喜歡聽忠告規勸的話	喜歡聽逢迎諂媚的話
滿心渴求救主再來	不願思想主再來的事

『何況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有十二萬多人，並有許多牲畜，我豈能不愛惜呢！』拿四 11

一歲的小孩子能否分辨手和足，是人的兩個不同之器官？若否，那個年紀的小孩才能覺察左右手是不同的呢？

看看你的左、右手掌，它的外形是相同還是不同呢？當你舉高雙手，你能找出它們的分別嗎？不知你有沒有將左手手套配戴在右手的經驗，若有，能否妥當地穿上呢？

讓我為你提出一個科幻的場景，在一次器官移植的過程中，醫生誤將捐贈器官的左手掌，錯駁在你的右手上，從此你的煩惱多了，除了你的手指方向可能向外顛倒，或是姆指與尾指的順序方向與眾不同，怪不舒服呢！又當朋友向你伸出友誼的右手時，你的右手卻無法作出禮貌之回應。要了解這個迷惑的根由，請你站在鏡子前面，將雙手舉起向著鏡子，你會發現你的左手手掌是與右手手掌大有不同，因兩者不能完全重疊，而你左手的『鏡相像』是與你右手的實體完全一樣，兩者能夠完全重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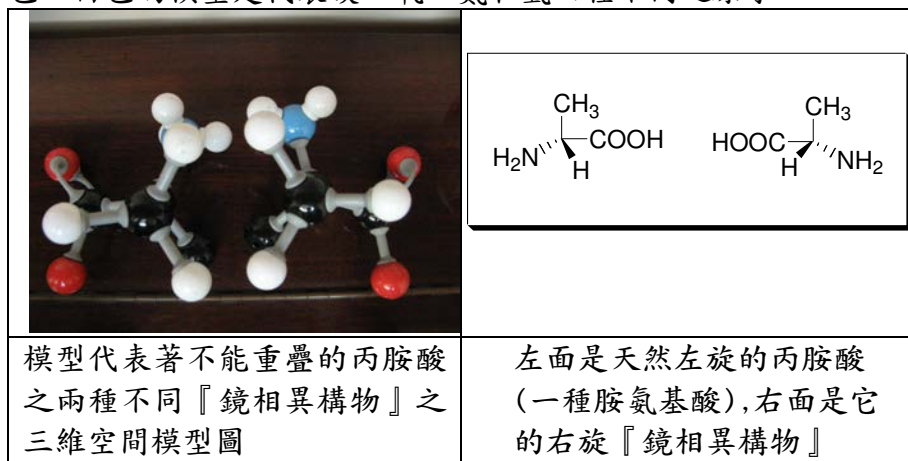
在現實的宏觀世界裡，你若能細心觀察，不難發現在神創造的萬物中，不少被造物隱含有這樣左右手的對稱性，如下圖所示的一雙田螺外殼所展現之關係。



左右手是有互為『鏡相像』的關係

互為『鏡相像』的一雙田螺外殼

在微觀原子和分子的世界裡，這種現象是極為普遍和有深遠的意義。要了解神在這方面創造之奧秘，要從基礎的『有機化學』說起；在眾多的化學元素中，碳、氫、氧、氮是生命的要素，它們組成了胺基酸，多醣類，蛋白質和脫氧核糖核酸(DNA)等人類重要的生物分子組織。各原子有不同的結合能力，能透過化學鍵互相結合成為成千上萬種不同的分子。碳原子好像有四隻活躍的手，能同時產生四個化學鍵，從而得到穩定的狀態；任何分子都是以三維空間的狀態存在。試想想：一個碳原子的四隻手，若拖著四個不同的基團，它三維空間的形像如何，它與它的『鏡相像』有什麼關係呢？化合物若含有這樣的碳原子，它是具有『掌性』的(Chirality)。請細心觀察下圖所示丙胺酸(alanine)的分子模形，這具有掌性的分子與它的『鏡相像』之關係，其中黑色、紅色、藍色、白色的模型是代表碳、氧、氮和氫四種不同之原子。



有掌性中心的化合物，大都擁有不能重合的鏡相像，如上圖所示，這兩模型代表兩個不同的物質，稱為『鏡相異構物』(enantiomers)。兩個化合物是典型的孖生兄弟，他們有相同的物理性質，如相同的沸點和溶解度；它們的化學性能也是相仿，如與酸鹼反應，皆能生成相同的產物；兩者惟一不同的性質是它們的

旋光性，在偏光旋轉儀中，一個有左旋的性質，而它的鏡相異構物卻擁有右旋的性質。在一般化學合成之過程中，這兩異構物會同時產生成為一 50:50 的混合物，左右旋的能力彼此相消，這混合物便完全沒有旋光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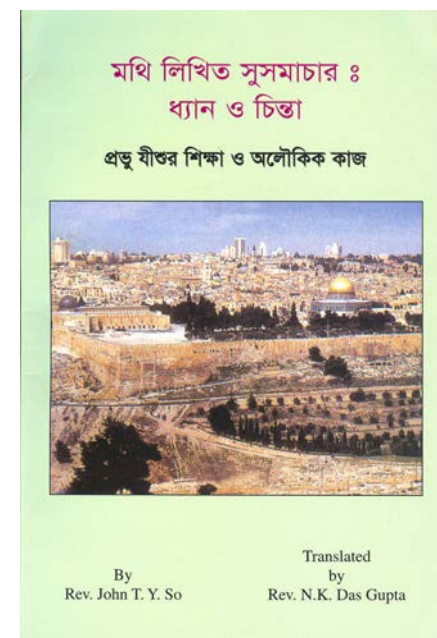
奇妙的是在天父世界裡(即天然的世界中)，很多生物分子卻只是以一種鏡相面異構物的型式存在。所有天然的胺基酸(共有二十種)都是左旋的(left-handed)，完全沒有例外；而所有單糖如葡萄糖，卻全是以右旋的(right-handed)型式存在。這種有趣的現象，在生命的過程有著極具深遠的影響，具體的影響是什麼？就有待下回分解了！(作者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化學系)

孟加拉文

《默想馬太福音》

孟加拉古達牧師翻譯蘇佐揚牧師的著作最近出版了(梅玉萍姊妹將書翻譯為英文)。他來信說此書對信徒幫助甚大，因為該國人民生活十分貧困，經常受苦，極須神的話安慰他們。該國人口壹億四千多萬，大多是回教徒。

感謝天人之聲讀者愛心的奉獻和代禱。



神並非監視我們

God is not the Big Brother

1949年英國著名作家歐威爾(1903-1950)寫了一本名為《1984》的暢銷書，預測在四十年後，全球所有的人都會被「大阿哥」監視，無論他們往何處去，幹什麼事、說什麼話、他們的一舉一動都會被紀錄下來，並且預料人類再沒有個人私隱或自由了。雖然本書內容曾引起一些莫名的恐慌，但到了廿一世紀，各大城市都設有 CCTV，尤其是在犯罪黑點，人的一切行動都逃不過「天眼」，目的是要提防恐怖襲擊，使有關當局可以追蹤恐怖份子的活動。

不少人以為信了耶穌之後，神也會好像這位「大哥」，在天上監視我們的一切活動，使我們不敢去犯罪。神並非創造一些沒有自由、主見和思想的機械人，神讓我們有自由，生活在世界上。但當我們認識了神之後，我們已承認神是我們的天父，祂像一位慈父疼愛自己的兒女一樣，祂視我們為眼中的瞳人(申命記三十二章 10 節)，明白我們的心思意念。祂既然看顧野地裡的花和天空的麻雀，我們難道不比這些生命貴重麼？它們比我們的生命更短暫，天父尚且看顧和愛惜它們，若非神許可，一隻麻雀不會掉下來。同樣，我們也受到無微不至的看顧。但當人為了某種原因，例如戰爭、環境破壞、疾病、天災而遭受苦難時，神也一同和我們受苦，神怎會不明白我們的處境呢？

耶穌說在世上有苦難，但在主裡有平安，我們要倚靠祂，因為神並非監視我們、剝削我們自由的「大哥」，祂乃是我們在天上的父。摘自新書「基督徒相信……」

《苦難與平安》讀後感

上海葉敬莪

「我也必將合我心的牧者賜給你們，他們必以知識和智慧牧養你們。」(耶利米書三 15)

「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使徒行傳十四 22)
在探訪工作中遇到很多需要幫助和安慰的人，很多時候我是帶著人的感情和同情去的。比如：得悉一位不信主的同事、同學、或鄰居得了癌症，處在憂傷與迷茫中，對生命極度悲觀時，我去探望為了兩個目的：1 傾聽與安慰；2 傳福音。出門之前會先禱告，求神加我力量和智慧，求聖靈同工。感謝主，在聖靈的感動下，朋友大都接受救恩，在我離開前會為他(她)禱告。

有時年輕的主內肢體疾病纏身，他們工作優秀，家庭幸福，愛主愛人，見面時只會對我流淚。很同情他們所遇到的難處，但說不出很多關於困難的道理，只能說：「我們把一切交在神的手裏，相信每一件事情臨到都有神的美意。雖然現在不明白，今後一定會讓你**知道神是沒有錯誤的**。躺在床上可以多安靜默想，數算主恩，神如何帶領你的過去，同樣會帶領你的今天……。」然後就在床前為他(她)禱告。

自從看了蘇佐揚牧師的《苦難與平安》，心裏忽然亮堂了。不僅告訴我們苦難是什麼，又告訴我們對付苦難的力量是什麼，指出「自造苦難」的緣由。書中說：「**苦難負有神聖的任務，它來找我們，並非把我們[趕走]與主疏遠，乃是把我們[趕回]到主面前，享受到真正而誠懇地依靠主的滋味。**」

蘇牧師從聖經的教導中得到亮光，用屬靈的眼光來看苦難。又從不同的經歷舉例闡明，看的人就會悟出真義。對於一個順服的人，苦難與恩典是一起臨到的，苦難中有喜樂、苦難中有甘甜、

苦難中有享受、苦難中有祝福。對苦難不僅要接受而且要如同使者來歡迎。因為苦難和平安在神的計畫中有同等寶貴的價值。

現在去探望有需要的人，會送上一本《苦難與平安》。凡是看過這本書的人，都說如一盞燈照亮了前面的路，使自己從憂愁痛苦、悲觀失望中走出來，真正理解什麼是苦難，如何正確面對苦難，如何在苦難中學習屬靈的功課，如何從苦難中得到恩典和祝福。我又把《苦難與平安》一書分享給內地許多家庭聚會的帶領者，不僅本人學習，更是講臺服侍和探訪信徒的工具書，凡得到這書的弟兄姐妹，紛紛來信來電分享，自從有了這本書，服侍的工作有了更大的果效。真是感謝主的恩典，《苦難與平安》一書改變了很多人的生觀，調整了更多人的心態，是一本非常好的屬靈書籍。在此更懷念蘇佐揚牧師。

致讀者

自 198 期 (2009 年夏季) 起,〈天人之聲〉同時出版繁體字及簡體字兩個版本,供讀者選擇以方便閱讀。

若閣下欲轉收到簡體字版本之〈天人之聲〉,請填妥以下資料寄回本會,懇請介紹新讀者。謝謝合作!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舊訂戶

新訂戶

繁體版

簡體版

每期請寄 _____ 份

本會網頁之天人之聲亦有簡體版

分享

得勝的秘訣

創世記三章 1-6 節

大馬鄭溢湖

中文的罪字，由〔四非〕組合而成。而且此四非之誘惑，正是亞當與夏娃在伊甸園裡悠閒悠哉，居安不思危，在完全不防備的情況之下，經不起試探的攻擊而犯了四種非理之行為。非理有著不合於真理之意思。非理之行為就是不合乎真理的行為。

(1) **非理勿聽**：夏娃卻聆聽了，並且被誤導了。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麼？試探會主動出現在人面前，然後引用人早已明白及熟悉的，並故意歪曲其原意再向人發問…目的是引誘人之注意並使人對此問題作出回應，除非人馬上迴避，否則會跌入圈套。

(2) **非理勿言**：夏娃卻說出了，並且被搞得糊塗了。女人對蛇說…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天性好奇並自作聰明的人對此問題果然有所反應，不過人之回應卻給試探留下了一個大缺口，顯露了原來人還是不明白真理。因為「也不可摸」已顯現出人類懷疑真理。

(3) **非理勿看**：夏娃卻看上了，並且被迷惑了。於是女人見那棵樹上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悅人的眼目，而且是可喜愛的。試探首先挑起人眼目的情慾，肉體的情慾，吃的需要……。

(4) **非理勿思**：夏娃卻思量了，並且被誘惑了（…能使人有智慧…如神能知道善惡…與神有同等地位…）之後，再將人之地位與神相等，使今生的驕傲能更順利地發動全面的攻勢。最後，全人類之代表沒有招架的能力，降服在四非之誘惑面前，就摘下果子來吃了，又給了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他們的這一吃（不順從神的話），不單吃掉了幾粒不該吃的果子而已，更加禍殃全人類。首先是人類靈性死亡之災（與神之關係斷絕），人類不但必須

汗流滿面，方得糊口，直到歸了土。神之獨生愛子主耶穌為要救贖人類，犧牲了自己。

吃，其實代表人類的肉體一種需要，反映了屬肉體是有血氣的，若是單靠自己毫無辦法抵擋得住。太四 1-11 其記錄主耶穌得勝這一切罪之誘惑的秘訣：

(1) 祂不追求今生的驕傲：祂自己卑微，全心順服以至於死。祂肯接受聖靈之引導，不自作主張，因此，試探者對祂的挑釁：『祂若是神的兒子』，對主耶穌完全失效，主耶穌一一得勝，並獲得最終的勝利，天使前來伺候祂。因此，我們不但要學習卑微，更要順服並完全虛己，而且還須接受聖靈引領我們前面的道路，才不會被今生的驕傲所擄去。

(2) 祂不被肉體的情慾所捆綁：祂順從真理的指示與教導。祂絕對不受歪理所誤導。因此，我們唯有專心在真理的教誨上，並藉聖靈之力量，來克制自己的心思意念，才不會被肉體的情慾所引誘。

(3) 祂不被眼目的情慾所迷惑：祂知道降世為人的重大責任與目的，乃是要完全敗壞撒旦的一切權勢，並使全人類得拯救。而不是為要得著地上萬國的榮華富貴，祂完全以天國和父神的事為念。若要與榮耀之天國相比，地上之萬國算不得什麼。因此，我們唯有將眼目並心志寄託在天國，而非在地上的萬國，那麼再也沒有任何誘惑能夠挑起我們眼目的情慾了。

由此可見，四非之誘惑引來了不必要的四非之動作，挑起了肉體及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向著屬肉體的人發動猛烈的攻勢。藉著主耶穌基督並聖靈的引導，身為基督徒可以向著撒旦誇勝，斥責它：撒旦，退去吧！

神不偏待人

God is no respecter of persons

很多人以為信耶穌是中產人士的玩意，在教會聚會的人似乎有穩定的生活，高尚的職業，至少他們在禮拜日可以休息，不像從事一些行業的人，連禮拜日都要工作。更有初信的人因為自己是低收入的或領取政府綜援的而感到自卑，不敢再踏足教會。

但從四福音可以看見，最初跟隨耶穌的人並非甚麼「專業」人士，他們在社會上是毫無地位的低下層，甚至被視為罪人而不屑與他們為伍。門徒中的彼得和安德烈是漁夫，耶穌也是來自木匠之家，難怪在社會上有地位的議員尼哥底母要在夜間拜訪耶穌。事實上，我們都是神所造的，也是神所愛的人，祂是我們的父親，信耶穌的人承認祂是真神。在未信耶穌之前，我們都是浪子，我們的生命、氣息、才幹都是神所賜的，但我們卻不認識祂。我們相信祂，只是回到父親那裡，承認祂是我們眾人的父親。

人是看外表的，正如先知撒母耳要尋找神所立為以色列的王，神吩咐他來到耶西的家，他的八個兒子都是一表人才，但神卻選中最年輕的大衛。

神不會偏待任何人，祂永遠張開雙手，迎接我們「回家」，只要我們真心悔改，承認耶穌是救主，神對我們都是一視同仁，都是神眼中的瞳人，神會細心看顧我們，即使我們失敗或跌倒了，祂明白我們軟弱，不會嫌棄我們。

摘自新書「基督徒相信……」

數算頭髮

佚名

四名天使被派去數算四位剛信主的基督徒的頭髮。經過一天的工作，他們都坐下來休息。

天使甲：「我負責數一個生長在香港的中年男子，頭髮不多，不到一小時就數完了。」

天使乙：「我的是一個在澳洲的土著，他頭髮又濃又密，我用了五個小時才數完。」

天使丙：「我的工作輕鬆得多了，他是一位 80 歲的長者，我幾經辛苦才在他的耳垂下找到三根。」

天使丁：「本來我不必花這麼長時間去數的，這人上禮拜日決志信主，卻在兩天前接受了植髮手術，多了三千條。」

詩歌
介紹

天人聖歌
第六十二首

神富有憐憫

曲詞蘇佐揚

(1956年新畿內亞)

1956年在新畿內亞傳道時，由於天氣太熱水土不服，工作一年之後，終於患了失血症，血失去百分之五十，再失百分之二十五，便離天家甚近。醫生要我接受輸血，唱詩班的青年人準備輸血給我，但我認為祈禱證明神的憐憫。醫生囑咐我最少臥床六禮拜，不能起身。但我臥床四禮拜後，血量已漸增，兄弟們的愛心也使我永遠難忘。我在第五禮拜最後一天，有感而作「我主愛我」、「神富有憐憫」及「主救我命」三詩（即天人聖歌 48, 62 及 174 首），以示感恩。主不讓我在中年去世，祂一定有許多工作要我去完成。休息到第六禮拜，血量大增，增至百分之九十五，比前血量更高。

第六十二首

神富有憐憫

62

John E. Su

GOD IS FULL OF COMPASSION
1956.6.3 新畿內亞 亞包 Rabaul, New Guinea

蘇佐揚曲詞
John E. Su

B \flat 3/4 (琴聲)

3- | 5 3· 2 | 1- |
一. 神不輕易發
二. 神雖嚴嚴懲

3- | i- | 6 4· 6 | 5- | 5-0 | 6- | i 7· 6 | 5- | 3- |
怒，祂富有憐憫，我罪雖然沉重，
罰，祂心實難忍，祂雖撕裂壓傷，

3- | 3 2· | 1 | 5- | 5- | 5- | 5 3· 2 | 1- | 3- | i- | 2 3· 7 |
神仍然施恩，恕我軟弱無知，意志不堅
仍富有憐憫，神醫治我創傷，復興我靈

6- | 6- | i 7· 6 | 5- | i- | 3- | 3 3· 2 | i- | i-0 |
禱，祂深深感動我，我甦醒自新。
魂，祂未曾忘記我，再向我施恩。

神富有憐憫 (續一)

(副歌)

3- | 3 2 3 | 2 - | | i- | 2- | 2 i 2 | i - | 7- | 7- |
神 有 豐 富 憐 憫, 神 有 豐 富 憐 憫, 祂

i 7. i | 2- | 6- | 3- | 6 3. 6 | 2- | 2- | | 3- | 3 2. 3 |
細 心 保 護 我, 像 保 護 瞳 人; 我 像 破 碎

2 - | i- | i- | i 7. 6 | 5- | 5- | 6- | i 7. 6 | 5- | i- |
器 皿, 靜 候 主 施 恩, 祂 仍 親 近 撫 慰,

(再從琴聲起)

3- | 5. 5 5 | 5- | 3- | 3 2. 3 | 2 - | | i- | 4- | 4 i 2 |
祂 富 有 憐 憫, 我 雖 一 宿 哭 泣, 歡 呼 在 早

神富有憐憫 (續二)

3- | 3- | 6- | i 7. 6 | 5- | i- | | 3- | 3 3. 2 | i- | i-0 | 3- |
晨, 今 後 忠 誠 聖 潔, 不 叫 主 傷 心, 神

3 2. 3 | 2 - | | i- | 2- | 2 i 2 | i - | 7- | 7- | i 7. i | 2- |
有 豐 富 憐 憫, 神 有 豐 富 憐 憫, 祂 細 心 保 護

6- | 3- | 6 3. 6 | 2- | 2- | | 3- | 3 2. 3 | 2 - | | i- | 4- | 4 i 2 |
我, 像 保 護 瞳 人, 祂 不 長 久 責 備, 慈 手 再 導

3- | 3 - | 6- | i 7. 6 | 5- | i- | | 3- | 5. 5 5 | 5- | 5-0 |
引, 我 今 更 加 愛 主, 報 答 主 深 恩,

潮惠長老會 與 近代中國教會的自立

山東胡衛清

在本土學者的不懈努力和外國學者的宣導推動下，中國基督教史學界已逐步改變其研究範式與視角，即從重視外來的差會傳教研究轉向重視本土的教會成長研究，試圖去“發現”和構建真正意義的“中國”基督教史。這種改變與史學界的主流取向是一致的。然而，在教會史領域去發現“中國歷史”談何容易！其中，最大的障礙是中文史料的缺乏。學者們在研究教會自立運動時，不得不主要依靠差會檔案，這樣雖可在相當程度上還原歷史的場景，但亦會存在一些重要的遮蔽。在史料本身所蘊含的強烈取向，研究者不得不以差傳史的話語模式來敘述本土教會的自立運動，而本土教會的主體性無法充分彰顯。筆者近年發現一批中文檔案資料，能在相當程度上彌補上述缺憾。

1856年英國長老會首次到潮汕傳教，1858年建立汕頭傳教站。1881年，潮惠長老大會成立。潮惠長老會之中文檔案的形成時間起於光緒七年（1881），終於1950年，而英國傳教士完全從嶺東撤出1951年下半年。是該檔案之價值和特點主要表現兩個方面：首先，這是迄今為止國內所發現的最完整、最原始的本地教會檔案。其中教會紀錄多為稿本。第二，該資料為深入分析近代中國教會自立運動提供了重要的支撐材料，也為人們觀察本土教會的成長與發展提供了一個很好的案例。1881年6月8-13日，在潮惠地區傳教的中、外教牧人員在汕頭召開會議，正式成立潮惠長老大會。大會確定的原則是：

一、聖會之職任及治法與國政迥別，而實各有本分，論世務諸事另必歸國政統轄。

二、依長老大會之例，每堂會宜一牧師及一代議長老，以議教會之事，今因各堂會未有牧師，故暫准其各派一代議長老以合為大會。

三、今自西國來傳聖道兼治教會者，或牧師，或長老，因皆為長老，且嘗任設教之事，故應於大會共議會事。惟本地聖會宜自管、自養、自播，故將來聖會堅固，人數加多，各事該歸本地任職之人，自當令本國之人皆歸救道，是所。

通過此次大會，潮惠長老會首次以中文形式提出了“三自”口號。1907年上海傳教士百年大會時，潮惠長老會的自立經驗被大會主席英國長老會宣教士汲約翰（Rev. John C. Gibson）介紹給大會，對推動近代中國教會早期的自立起了重要推動作用。

本地教會成立後，華人信徒捐款呈現逐年增長的趨勢，以堂會自養為基礎的自立亦漸次展開。1882年9月20日，鹽灶等四個堂會聯合聘請首位華人牧師陳樹銓。1912年西教士會提出七項“自理”建議，1914年汕頭長老中會擬定《籌備自理進行章程》草案，1917年中會審定通過了自理章程。二十年代，受到非基督教運動的影響，汕頭區會制定《中華基督教汕頭長老區會自立促進會簡章》，將“自理”改換為“自立”，以應對民族主義的壓力。1927年中華基督教會全國總會成立，潮惠長老大會改名為中華基督教會嶺東大會，汕頭長老中會改名為汕頭區會。三十年代初期，汕頭區會的人均捐款在中華基督教會系統內最高，達到人均12元。抗戰時期，教會經費非常困難，汕頭區會實行聯堂駐牧制度，以維繫自立。光復之後，嶺東大會仍積極推動教會自養，1948年，嶺東大會所屬112個堂會中完全自養的堂會22個，部分自養的堂會90個。

在宣道人才的培養方面，1871年3月長老會在汕頭庵埠路頭（即升平街禮拜堂）開設學校，時人稱為老書齋，培養神學人才。1874年又在中正路建築校舍，10月落成，名曰以約軒。後因校舍不足，學校得到英國一位熱心女信徒的捐助，為紀念該女信徒之亡夫，學校命名為貝理書院。1883年五經富開辦有觀峰書院，以培養客區人才。1891年為開闢新宣教區，潮惠長老長老大會成立調理宣道會，其本旨意在於“純用本處捐款，以作自播之始基”，先後開闢海山、南澳和贛南等宣教區。

在推動本土教會自治和管理權力的移交方面，英國長老會一直頗為主動。在教會成立初期，因本土人才與經驗均有不足，故多由宣教士擔任潮惠大會會正。1892年彭啟峰牧師首次擔任大會會正。以後，教會中樞的權力逐漸轉移到華人教牧手中。在教產轉移方面，英國長老會亦頗積極。1928年廈門、汕頭、和客家地區聯合教士會會議就財產移交問題形成決議，在差會財產中除傳教士居所與房屋外，教會和堂會使用的財產包括教堂、佈道廳、中國牧師和佈道員的住所以及初級小學直接移交給嶺東大會。

不過，潮會長老會的自立運動在其發展過程中也曾遭遇各種挑戰。教會經濟力量的增長固然增強了自立意識，但也可能產生利益上的糾紛。而在本地教牧人員漸次進入教會權力中心的同時，各種複雜的地緣、親緣關係亦隨之進入教會。同時，教會內部民族主義意識的高漲對於教會自立自是很大的助力，但易招致政治干預宗教的危機。在各種力量和因素的交織影響下，1929年汕頭新中華基督教會成立，宣告脫離嶺東大會，成為一個獨立的華人本色教會。

1951年1月11日嶺東大會“正式決定割斷與帝國主義的一切關係”，其早期之自立歷史亦告結束。回顧潮惠長老會的歷史，

可以看出其自立運動最重要的前提是政教分離，在避免政治與宗教相互干預、教會自身獨立發展的基礎上，以堂會自養為基本支撐點，在長老大會集中領導下，實現教會的自治、自養和自傳，建立起真正的本土化教會。

潮惠長老會自立個案表明，本土化取向並非是解決教會自立的靈丹妙藥，它是教會發展進程的一種自然趨向。教會在堅持以堂會為自立之基礎的戰略時，怎樣避免地方社會之傳統侵蝕和挑戰基督教的普適性，在本土化的同時，又不失其基督化的本質，仍是一個有待解決的實踐性問題。作者任教於山東大學歷史文化學院。

天人
幽默

「興旺」的教會

佚名

陳弟兄：「聽說你的教會很興旺，每年都有多人受洗加入教會，你們只有一位全職牧師，是嗎？」

王弟兄：「是這樣的，我們教會會友有三百人，多是中產的專業人士，年齡在30-50歲之間，所以他們責任很重、經濟負擔也很重，能抽出時間在教會事奉的甚少，不過我們教會要精簡架構，所以聖工多已外判了。」

陳弟兄：「外判？何解！」

王弟兄：「我們每週邀請知名牧者或專業人士講道，教會的詩班指揮、司琴、聖樂活動由某某聖樂服務社提供，教會的宣傳、主日秩序表、文字工作由某某出版社負責，教會的主日學、團契、查經禱告會、新葡栽培都由某某資源中心負責，教會的核數、司庫交由某某會計行，教堂日常維修保養交由某某管理公司，連探訪在醫院或家中的會友都已外判給某某社會服務社了……。」

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

泰國歐弟兄

我生長在一個佛儒之家，父親是一位廟宇的一名譽主持，也是一位建築督工，童年時，常看見父親帶廟友回家起童（問事、求財），在我幼年心靈上早已充滿了鬼神的好奇，我也深信會有報應。我非常內向，也是父母親最疼愛的，童年時，大哥對我有不尋常的關係，這可怕的陰影一直以來都環繞在我腦海裡，也間接影響我的性情，使我在成長期間，變成更加叛逆，心裡一直想作些可怕的事情，我不能原諒大哥，這是我未信主前的心態。因小學成績不理想，父母送我去私立中學就讀，在當年能進私立中學是非常不錯的，而且學費也不便宜，那時在我們家鄉，這間學校是首屈一指的名校，百分八十以上學生來至東南亞各國的華僑，而我去上學只是消磨時間和結交多幾個外國朋友，無心求學，虧負父母的心血。到高中，就停學去大哥店（電子中心）幫忙工作，並報讀電子技術學院。畢業後，轉去德國電子廠，在工廠結交了很多異性友人，工餘就在夜間消遣，沉迷在酒、煙和女人上，不多久跟一伙年紀差不多的友人加入私會黨，開始幹起非法的活動，那時我們私黨的阿公是某華人政黨的委員，他不真贊成販賣毒品，其他什麼都可以做，事因我們想增加收入，想擋毒，慶幸他當時一句話，不然我想我也活不到現今，他對我說，要死也要死在火拼中，不要死在吸毒上。後來我才知道原來他的獨生子是死在毒品上。在那段日子，我每天生活在燈紅酒綠中，毫無人生目標，很少回家，時常上酒店或友人家過夜。記得有一回，酒後發生車禍回家養傷，家人各有各忙，也沒多過問我，在那段日子裡，使我重溫父母親的溫暖。不久，我想過一個全新並自由自在的生活，經友人安排上了貨船工作，航線在東、西馬港口停留，船期整多月在全新的工作環境下，每天面對大海，那與世無爭完

全與外界隔離的感覺，我想這是我想要的生活，我可以拋開一切不愉快的人和事，當船一靠岸，我又抵擋不住那異地夜生活的誘惑，為了賺更多的錢，跟船員一起作起私貨生意，後因對東馬（沙巴、砂勞越）的地方夜生活的誘惑，當年因木桐的盛產，東馬的花花世界，如雨後林立，標新立異，回家鄉和友人商量一起往東馬發展。專攬些私貨入口（電器），一恍就是十多年，間中也作產品展銷會，也沒跟家人再聯絡，在作展銷會期間，去過不少城鎮，每次都一、兩星期，在空檔時，花天酒地，把所賺到的錢都花光，那時每天都有一、兩千塊進袋子，來得容易也就不珍惜，還要滿足私慾，跟過幾名土著少女同居一段日子，間中還帶她們去墮胎。記得在八七年間因收買賊贓，被警方拘捕，拘留幾個月後，罪名不成立（花錢消案），於是在九零年回西馬老家，幫大哥理生意。在九三年和現任太太結婚，婚後不多久自己出來創業，並育有兩個孩子，剛開始時，生意還算不錯，又買房子、車子，生活過得非常安定，後因生意被倒帳，又學人去賺快錢，投資失敗，並欠下一大筆債。在當時可以說每天都去找神明求問，聽人講那裡的神明準，就往那裡求，豈終還是過不了關，後來堂兄幫我暫時解決一大部份債務，而我又一心趕快東山再起，老實說是不想讓大哥輕視我，身邊一些人本想看我死的。誤信友人意見，去幹偽造信用卡活動，結果妻離子散，還要在異國坐牢。在幹偽卡時期，到過多個國家，當到曼谷時，伙伴還帶我去拜四面佛，深信會得到保佑，不到一個月，我又再次回來泰國活動，人就被捉進拘留所，還相信四面佛會幫我渡過這一關，並花了十萬泰銖賄賂警方，希望能不被起訴，最終還是要被判監三年，在轉去監獄拘留期間，我每天都是生活在怨人怨天的日子，並深信奇蹟會出現（四面佛打救）。在拘留間認識一位台灣獄友，簡稱霖，也是因為偽卡案被捉，還有一位女伴同時一起被捉，他倆已一起被判刑，

霖被判六年四個月，女的被判十年，當時霖跟我說，依我的卡數和單據，至少要十年以上，當場我也嚇呆了。記得某一天星期天，霖叫我陪他到獄裡食堂作禮拜，因他不懂英語，須要我幫他翻譯，我想反正無事去坐坐也可，在那一刻，我聽到他們讚美神的歌聲，我整個人都覺得非常輕鬆，擺脫了以往的怨愁。在一連幾個星期，我會自動陪同霖去作禮拜。至到有一晚，忽然霖拿給我一本書看，原來是一本聖經，我隨手翻看，想看看到底裡面寫上什麼，為何這麼多人會被它吸引呢？當我第一眼看到傳道書時，就被它裡面的字句深深吸引著，讓我一直閱讀下去，它是我的另一個寫照，讓我看清楚我本來的面目，我眼淚也控制不了地掉下（此後每次當我閱讀傳道書時，我還會眼淚汪汪的），讓我清楚知道我是多麼無知、軟弱、貪婪和多麼的污穢，它像一把利刀，一刀一刀地插入我的心。讓我驚醒原來我一直想尋找的，是那麼地虛無，所膜拜的是那麼不真實，原來我們有一位真神，每時每刻無處不在的等著我們歸向祂、親近祂、擁抱祂。在我等待判刑日子裡，我變得更開朗，對於所有問題，我都會交托父神去處理，在判刑那天早上，我覺得整個人更加平靜，在送往法院途中，我一直不停地禱告，請求父神看顧，在得知被判三年期刑時還一直不敢相信，一而再的尋求翻譯官說清楚。感謝父神，讓我體會到神的恩慈和憐憫。我回獄時，其他人得知我的刑期時，都為的慶幸，霖還說我在騙他。雖然我在獄中一年多，家人只來看過我一次，但我非常感謝父神。

認識主後，我才發覺我以前種種的過錯，自大、壞脾氣，對家人妻子、孩子，身邊的人及社會所缺欠的關愛，責任及包容。還有在我信主後，有一件事是我一生最滿足的，是在獄房中認識一位泰國獄友，他只是廿六歲的小伙子，我們在言語上根本不能溝通，但我卻能帶領他去認識主。而且現在已是我們大家庭的一份子，從這點可以看到父神是何等偉大，祂的存在是無可否認。



化石之謎

香港張耀忠

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

第七日便安息…（出廿 11）

聖經與科學這個題目對我們並不陌生。為甚麼常常去討論它呢？因為我們誤以為人類的科學就一定是對的。其中一個最熱門的話題是地球的年齡。科學家告訴我們地球已經有了四十五億年的壽數，地球上的生物是在這漫長的時間裡進化出來的。科學家找到地球上的岩石，利用其中存在的放射性元素來計算出它的年齡。方法如下：鈾鉛（Uranium-Lead Dating），鉀氬（Potassium-Argon Method），銣銦（Rubidium-Strontium）等，年代鑒定法[參考 a]。但內中有很多假設要項仍需要探討，例如：岩石中的要元在過去沒有被附近環境部分洗去等等。另一方面，我們可以找到一些有力的科學指標數據去計算地球的年齡；例如：地磁衰減（Magnetic Field Decay），太陽直徑收縮（Shrinking Sun），月球後退（Receding Moon），短彗星年齡（Short Period Comets）等等[參考 b]。所以我們的地球可能只有不足一萬年的歷史。有人根據聖經人物資料，推算出從創世開始到現在只有數千年的時間[參考 c]。這個美麗的地球和其上所充滿的，不是由漫長的四十五億年自然進化出來，而是靠一位永生神在極短的時間內創造出來的，靠祂來完成這一切。

我們常常聽到恐龍是數千萬年前的古生物。科學家在地層不同的深度找到恐龍的化石後，便跟據其附近的岩石年齡推測出化石的年齡[參考 d]。但挪亞洪水的發生，同時擾亂了這個計算方法的可靠性。偶然有人在地下深處發掘了近代人的化石，但沒有人說它是數千萬年前的人類[參考 e]。所以恐龍可能不是數千萬年前的古生物，是已經絕種的近代生物而已。

論到化石，化石給我們一個證據，證明生物沒有進化。到現

時為止，科學家在地球上找到的生物化石，魚類就是魚類，爬蟲類就是爬蟲類。科學家找不到一件介乎於魚類和爬蟲類的中間類型生物化石。如果生物是進化出來的，那麼在地球上一定會找到很多中間類型生物的化石。但化石的證據告訴我們，沒有進化中的生物。魚已經是很完美的魚。鱷魚已經是很完美的鱷魚。正如創世記第一章 25 節指出：「於是神造出野獸，各從其類；牲畜，各從其類；地上一切昆蟲，各從其類。神看著是好的。」

目前科學界對於創造持不同的理論：

創造論者：他們相信聖經字面上的解釋，神用六日的時間（一日有廿四小時）完成創造。因此恐龍和所有生物（已絕種和現存的）是在同一天時間被創造的。跟據化石記錄，挪亞洪水毀滅大部分的生物。

神導進化論者：他們相信神創造一切並允許它們自然發展。因此地球已經有四十五億年，所有物質是從一個大爆炸開始。

漸進進化論者：他們相信神創造一切並掌管這世界和人類的歷史。進化論也可能是神允許的自然過程。

事實上，聖經不是一本科學課本，我們不能用它來說明神在過去所作的一切。科學描述「如何」，但聖經則說明「為何」。一些人說神是科學和聖經二書的作者，因此祂不會自相矛盾。但是，渺小的人類常常誤解神所創造的。還有很多的科學謎團等待我們，我們這些科學家們（生物學家、物理學家、化學家、地質學者、數學家、工程師等等）只可說「我們不太清楚。」

（作者任職於醫院腫瘤科） 參考資料：

a. <http://hyperphysics.phy-astr.gsu.edu/hbase/nuclear/clkroc.html#c6>

b. http://www.earthage.org/youngearth/evidence_for_a_young_earth.htm

c. <http://www.calvarytucson.org/timeline.htm>

d. <http://www.enchantedlearning.com/subjects/dinosaurs/dinofossils/Fossildating.html>

e. http://www.talkorigins.org/faqs/homs/a_anomaly.html

浸信會原由 17 世紀英國清教徒的分離主義者，受到重浸派（Anabaptists）及加爾文主義（Calvinism）影響，起而要求脫離英國國教，而受到政治壓迫，相繼逃離本國，並在史密斯（John Smyth, 1554-1613）及羅威廉（Roger Williams, 1604-1683）領導下，分別在荷蘭及北美十三州殖民地創立教會，日漸發展而成。

其時浸信會信徒根據聖經教導，起而主張：（1）信道由己，兒童不可受洗；（2）浸禮及聖餐為教會兩大禮儀，其中浸禮乃入教者須行全身浸水儀式，象徵新生，為浸信會的“標誌”；（3）教會乃由信徒自願結合所組成的“地方教會”，強調獨立自治；（4）信徒一律平等，信徒皆祭司，教會事務乃透過民主形式決定，由會眾自理教會；（5）政教分離。該會信徒即在上述理念下，先後於英、美兩國建立教會，成為基督教的重要宗派。

隨 18、19 世紀歐美出現宗教覺醒運動，浸信會信徒懷抱海外宣教異象，首由英國浸信會威廉克里（William Carey, 1761-1834）起而組織差會，計劃宣教異域，並親赴印度首開宣教工場，克里由是成為近世宣教之父。而美國亦繼之而起，由耶德遜（Adoniram Judson, 1788-1850）及其妻安希素婷（Ann Hasseltine Judson, 1789-1826）宣教緬甸，並於 1814 促成美國成立“三年大會”此一海外差傳組織，於 1832 年，派遣耶安西夫婦（Rev. & Mrs. John Taylor Jones）宣教暹羅，然該國崇信佛教，故轉向當地華僑傳教。1834 年三年大會差派 為仁（William Dean, 1807-1895）加入曼谷傳教，由於泰僑多為潮汕人士，下開浸信會傳教潮汕之契機。至

1836年再差派叔未士 (John Lewis Shuck, 1812-1863)、及叔何顯理夫婦 (Herietta Hall Shuck, 1817-1844) 來華宣教，時因清廷禁教，只得於澳門停留，從事宣教預備工作，叔氏由是成為浸信會來華的開山祖。1837年，另一位浸信會傳教士羅孝全 (I.J. Roberts, 1802-1871) 亦抵達澳門，加入傳教，然浸信會在華傳教事業，尚須等待 1842 年鴉片戰爭後，清廷割讓香港，此行開展。

原來鴉片戰爭前夕，叔牧夫婦一度遊歷香港，留下深刻印象，及至英國佔有香港，1842年2月羅孝全率先由澳門遷至香港，謀求開教香江，亦成為第一位抵港的新教傳教士。3月叔未士夫婦隨之而至，並獲開埠首任港督樸鼎查 (Sir Henry Pottinger, 1789-1856) 免費贈予皇后大道濱海地段，遂於該地興建教堂，於5月成立教會，7月建成新禮拜堂，是為皇后大道浸信會，該堂面積接近 2,000 平方呎，堂有前庭，樓頂呈半圓形，裝置倫敦製造大銅鐘一座，內設樟木講壇、藤織座椅，可供百人聚會之用。是為近代中國第一間教堂的誕生。以粵、英兩語向本港軍警及平民進行宣教，同年6月又成立街市浸信會，時為仁牧師亦聞風而至，借街市浸信會宣教，並於翌年成立中國教會史上第一所潮語浸信會，日後1860年再行至潮汕傳教，開拓潮汕工場。而羅孝全牧師則於1844年5月14日北上廣州南關東石角建立“粵東浸信會”，成為廣州最早成立的教會。此外，該會醫療傳教士瑪高溫 (Daniel MacGowen, 1814-1893) 則於1843年11月抵達寧波，興辦醫院傳教，鴉片戰爭後，香港及五個通商口岸，浸信會獨佔其三，堪稱基督教來華宣教的先鋒，而浸信會亦從此在華揭開宣教的新一頁。

(作者任教於香港浸會大學歷史系)

讀者奉獻或購買書籍 可以循下列方法匯款來本會

- 一、美國、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和歐洲各國讀者寄款來，最好在銀行購買「港幣」匯票，抬頭請寫「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如用私人或銀行美金匯票，我們存入本會銀行戶口時，要繳付港幣六十元手續費。若將美金或外幣鈔票封好掛號寄來，我們一樣可以收到，不必浪費手續費。
- 二、由於馬來西亞有外匯管制，支票不能在香港兌現，讀者可在 Public Bank 或其他銀行購買港元匯票，抬頭寫「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 三、新加坡讀者可通過錫安書房奉獻給本會聖工，支票／匯票抬頭可寫上：「GOSPEL TRACT DISTRIBUTOR」，寄往：Xian Bookstore (Tel: 62834357, Fax: 64874017) Blk 212, HOUGANG ST. 21, #01-339 SINGAPORE 530212 (如用私人支票，我們要繳付港幣\$120 手續費)
- 四、台灣已通匯，讀者可在銀行購買港幣匯票寄來。
- 五、香港讀者可用私人港幣支票，抬頭中文寫「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或英文「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也可將鈔票封好寄來，亦可直接存入恆生銀行 (366-041127-001)，存款後將存根連同姓名地址寄回本社；亦可將郵票寄來。
- 六、國內讀者可在中國銀行購買港元匯票，抬頭寫「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歡迎弟兄姊妹為我們的需要代禱、奉獻，支持我們繼續出版天人之聲、書籍和詩歌。

目錄

- 01 挪亞與洪水 (十) / 蘇佐揚
- 07 小先知精華 (瑪拉基書) / 蘇佐揚
- 14 A LIVING SACRIFICE / *Fernando C. Lua*
- 16 天國是要努力擠進去的 / 蘇佐揚
- 17 主行海面·彼得行水面 / 蘇佐揚
- 18 難民 / 蘇美靈
- 23 屬靈生活測驗表 / 佚名
- 24 對掌性(I) - 創造的智慧與微妙 / 陳永康
- 27 神並非監視我們
- 28 《苦難與平安》讀後感 / 葉敬莪
- 30 得勝的秘訣 / 鄭溢湖
- 32 神不偏待人
- 33 神富有憐憫 / 蘇佐揚
- 37 潮惠長老會與近代中國教會的自立 / 胡衛清
- 41 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 / 歐弟兄
- 44 化石之謎 / 張耀忠
- 46 廣傳時期的宣教事工——浸信會 (一) / 李金強

封面: 鳥巢蕨

天人社自從 1937 年在山東滕縣創辦以來，除了定期出版季刊「天人之聲」之外，還出版了五十多種屬靈書籍、天人短歌、天人聖歌、錄音帶，和鐳射唱片（請參閱信封底刊出的出版物）。

讀者除了可以郵購各種書籍之外，亦可親臨本社選購。

奉獻或購書：支票抬頭請寫明「環球佈道會有限公司」

或 WORLDWIDE EVANGELISTIC MISSION LTD.

可直接存入香港恒生銀行戶口：366-041127-001

地址：九龍紅磡寶其利街 2G 黃埔唐樓 A 座 1408 室（電梯按 13 字樓）

通訊地址：香港尖沙咀郵箱 95421 號 網址：www.weml.org.hk

電話：23637013 (電話與傳真同用一機，請耐心等待鈴聲) 傳真：23307379

辦公時間：禮拜一至六，上午十時至下午五時

新書出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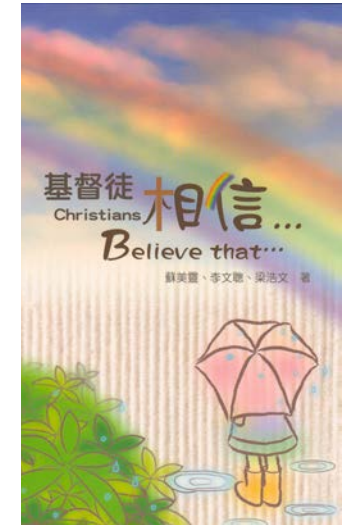
基督徒相信.....

Christians believe that.....

(With English subtitles) 88 頁

蘇美靈、李文聰、梁浩文著

我們都是罪人
我們要認罪悔改
我們不能自救
我們不能靠好行為得救
神只有兒女，沒有孫兒
我們需要救主，不是教主
我們必需重生
聖靈常住在我們心裡
並非所有宗教都能找到真神
耶穌是道理、真理、生命



不少人以為相信耶穌是加入一個宗教。他們或許在眾多的宗教中，選擇了基督教，因為不少專業人士、高官和在社會上有地位的人都信這個教。我們曾在「信耶穌並非...」一書提及信耶穌的種種錯誤目的。本書簡單說明究竟我們信些什麼。

我們承認自己是罪人，需要認罪悔改，接受耶穌是個人救主。而根據聖經的教導，信了耶穌之後，我們應該在屬靈生命上成長，榮神益人是我們的生活目標。在生命的終結時，要面對我們的審判主。基督徒相信聖經所說的一切話，它教導我們如何在地上渡過短暫的一生。每本港幣\$20 (2009年免郵資)